

证券代码：839308

证券简称：嘉美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如实反映相关会计科目列报、准确反映各期间成本、费用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3）第 410016 号）。公司根据调整后的会计信息对《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相关内容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本次更正内容涉及年度报告摘要中的“2.1 主要财务数据”，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10）。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更正后的年度报告摘要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10）将与本更正公告一同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深圳市嘉美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